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

2022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 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2)
(三) 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3)
(四) 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3)
(五) 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3)
(六)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十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
三、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 明.....	（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1）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1）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1）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2）
四、名词解释.....	（12）
五、附件.....	（15）

一、概况

（一）单位职责

承担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审判服务保障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是纳入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二、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368,49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844,490.8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84,527.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39,472.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368,490.8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368,490.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 计	31	21,368,490.85	总 计	62	21,368,490.85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0.00	0.00	0.00	0.00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527.20	1,084,52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4,527.20	1,084,52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5,952.00	745,9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575.20	338,57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9,472.76	439,47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9,472.76	439,47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972.76	411,97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500.00	27,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 次							
合计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0.00	0.00	0.00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527.20	1,084,527.2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4,527.20	1,084,527.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5,952.00	745,952.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575.20	338,575.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9,472.76	439,472.7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9,472.76	439,472.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972.76	411,972.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500.00	27,50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6表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368,49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4,527.20	1,084,527.2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9,472.76	439,472.7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368,490.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21,368,490.85	总 计	64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1,368,490.85	21,368,490.85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20405	法院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19,844,490.89	19,844,490.8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527.20	1,084,527.2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4,527.20	1,084,527.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5,952.00	745,952.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575.20	338,575.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9,472.76	439,472.7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9,472.76	439,472.7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972.76	411,972.7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500.00	27,50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136.85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2,136.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136.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收入合计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136.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36.85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136.85万元，支出总计2,136.85万元，与2021年相比，各增加1,380.46万元，增长182.51%。主要原因是因区域调整人员结构发生变动。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98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56%，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基本经费发生变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36.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80.46万元，增长182.51%。主要原因是因区域调整人员结构发生变动。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36.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984.45万元，占92.8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8.45万元,占5.08%;卫生健康(类)支出43.95万元,占2.05%。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86.72万元,支出决算为2,13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56%,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经费发生变动。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37.5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所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4.59万元,支出决算为74.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3.64万元,支出决算为3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经费有所变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8.16万元,支出决算为41.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基本经费发生变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75万元，支出决算为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36.8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32.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0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如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

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21年度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21年度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21年度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上；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办案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法院及外省法院等其他单位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累计0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累计0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

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有0个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无。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当年未开展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当年未开展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无。

说明：部门评价项目是指本部门自行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整体支出或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财政评价项目是指以由财政部门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或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是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

的事业单位)的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是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是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附件

2022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清单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司法保障服务中心无项目支出